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計之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b) 主要會計政策

此未經審計之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辦法，均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一致，並需連同本集團2014年之年度報告一併閱覽。

(c) 已頒佈並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強制性生效及沒有被本集團於2015年提前採納之準則及修訂

準則／修訂	內容	起始適用之年度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披露的自主性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經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經修訂)	投資實體：綜合併賬例外處理的應用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源於客戶合同的收入	2017年1月1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披露的自主性」。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旨在進一步鼓勵企業運用專業判斷去決定在其財務報表中需披露的資料。例如，此修訂明確指出重大性需應用於整個財務報表，而包含不重要的資料會減低財務披露的效益。此外，此修訂闡明企業應運用專業判斷去決定在何處及以什麼次序把資料呈列在財務披露內。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經修訂)「投資實體：綜合併賬例外處理的應用」。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經修訂)的狹窄範圍修訂旨在引入及闡明對投資實體進行會計處理時的要求(即對投資實體應用權益法／綜合併賬的例外處理)。此修訂亦於特定情況下簡化了會計處理。採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有關上述其他準則與修訂的簡介，請參閱本集團2014年之年度報告內財務報表附註2.1(b)項。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已頒佈並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強制性生效及沒有被本集團於2015年提前採納之準則及修訂 (續)

完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完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含多項被香港會計師公會認為非緊急但有需要的修訂。當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確認或計量方面出現會計變更的修訂，以及多項與個別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之術語或編輯上的修訂。該等修訂將於2016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採納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2.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會計估計的性質及假設，均與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所採用的一致。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因從事各類業務而涉及金融風險。主要金融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附註概述本集團的這些風險承擔。

3.1 信貸風險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a) 減值貸款

當有客觀證據反映貸款出現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經過評估有關損失事件已影響其預期可靠的未來現金流，則該貸款已出現減值損失。

如有客觀證據反映貸款已出現減值損失，有關損失按該貸款賬面值與未來現金流折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量；貸款已出現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包括那些已有明顯訊息令本集團知悉的損失事件。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a) 減值貸款 (續)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1,763	2,024
就上述貸款作出之減值準備	1,085	1,145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1,009	1,554
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816	1,204
上述沒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947	820

減值準備已考慮上述貸款之抵押品價值。

於2015年6月30日，沒有減值之貿易票據（2014年12月31日：無）。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2,764	3,008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對客戶貸款總額比率	0.27%	0.31%
就上述貸款作個別評估之減值準備	1,035	1,096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是指按本集團貸款質量分類的「次級」、「呆滯」或「虧損」貸款或個別評估為減值的貸款。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b)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貸款。須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分期還款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須即期償還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一直超出借款人獲通知之批准貸款限額，亦列作逾期處理。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總額分析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客戶貸款總額，已逾期：				
— 超過3個月 但不超過6個月	535	0.05%	512	0.05%
— 超過6個月 但不超過1年	478	0.05%	555	0.06%
— 超過1年	413	0.04%	240	0.03%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1,426	0.14%	1,307	0.14%
就上述貸款作個別 評估之減值準備	648		768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1,308	1,230
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808	749
上述沒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618	55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b)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續)

逾期貸款或減值貸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戶項下的商用資產如商業及住宅樓宇、個人授信戶項下的住宅按揭物業。

於2015年6月30日，沒有逾期超過3個月之貿易票據(2014年12月31日：無)。

(c) 經重組貸款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經重組客戶貸款淨額 (已扣減包含於 「逾期超過3個月之 貸款」部分)	14	-	25	-

經重組貸款乃指客戶因為財政困難或無能力如期還款而經雙方同意達成重整還款計劃之貸款。修訂還款計劃後之經重組貸款如仍逾期超過3個月，則包括在「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內。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i)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以下關於客戶貸款總額之行業分類分析，其行業分類乃參照有關貸款及墊款之金管局報表的填報指示而編製。

	於2015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抵押品覆蓋 之百分比	特定分類 或減值 港幣百萬元	逾期 港幣百萬元	個別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組合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商金融業						
– 物業發展	58,442	29.05%	1	1	1	198
– 物業投資	71,202	89.64%	22	145	3	338
– 金融業	17,163	6.81%	–	1	–	72
– 股票經紀	5,714	50.59%	–	–	–	19
– 批發及零售業	40,291	48.20%	153	349	93	193
– 製造業	29,126	25.66%	57	90	20	118
– 運輸及運輸設備	49,250	32.79%	676	5	–	204
– 休閒活動	462	16.25%	–	–	–	1
– 資訊科技	9,418	1.26%	3	3	1	29
– 其他	66,340	41.43%	60	167	46	247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9,117	99.96%	18	190	–	5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13,002	99.94%	102	1,616	1	103
– 信用卡貸款	12,639	–	37	490	–	91
– 其他	43,205	69.32%	49	411	8	66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625,371	65.16%	1,178	3,468	173	1,684
貿易融資	87,365	15.33%	419	442	246	333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318,788	22.94%	1,167	1,724	616	1,400
客戶貸款總額	1,031,524	47.89%	2,764	5,634	1,035	3,41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i)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抵押品覆蓋 之百分比	特定分類 或減值 港幣百萬元	逾期 港幣百萬元	個別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組合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商金融業						
– 物業發展	48,044	31.88%	1	3	–	158
– 物業投資	74,110	87.92%	26	413	2	372
– 金融業	4,758	22.51%	–	11	–	31
– 股票經紀	2,051	64.01%	–	–	–	9
– 批發及零售業	38,014	47.71%	149	592	54	187
– 製造業	24,097	26.69%	57	145	31	100
– 運輸及運輸設備	40,999	33.37%	735	15	13	192
– 休閒活動	454	11.49%	–	–	–	1
– 資訊科技	13,334	1.02%	2	5	1	41
– 其他	62,280	40.54%	26	98	16	252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9,363	99.92%	25	229	–	6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03,744	99.92%	71	2,036	1	104
– 信用卡貸款	13,021	–	37	534	–	93
– 其他	41,132	66.70%	43	405	7	66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575,401	67.24%	1,172	4,486	125	1,612
貿易融資	86,316	13.88%	353	376	181	334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299,272	24.96%	1,483	1,623	790	1,574
客戶貸款總額	960,989	49.28%	3,008	6,485	1,096	3,520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下列關於客戶貸款之地理區域分析是根據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風險轉移因素。若客戶貸款之擔保人所在地與客戶所在地不同，則風險將轉移至擔保人之所在地。

客戶貸款總額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791,763	711,795
中國內地	195,563	200,208
其他	44,198	48,986
	1,031,524	960,989
就客戶貸款總額作組合評估之 減值準備		
香港	2,298	2,151
中國內地	913	1,142
其他	206	227
	3,417	3,52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續)

逾期貸款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3,524	4,459
中國內地	2,028	1,945
其他	82	81
	5,634	6,485
就逾期貸款作個別評估之 減值準備		
香港	215	227
中國內地	677	642
其他	1	1
	893	870
就逾期貸款作組合評估之 減值準備		
香港	113	108
中國內地	60	12
其他	2	1
	175	121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續)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356	1,523
中國內地	1,402	1,328
其他	6	157
	2,764	3,008
就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作個別評估之減值準備		
香港	225	260
中國內地	809	771
其他	1	65
	1,035	1,096
就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作組合評估之減值準備		
香港	48	48
中國內地	54	5
其他	1	–
	103	53

(B) 收回資產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資產之估值為港幣0.53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0.28億元）。這包括本集團通過對抵押取得處置或控制權的物業（如通過法律程序或業主自願交出抵押資產方式取得）而對借款人的債務進行全數或部分減除。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C)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下表為以發行評級分析之債務證券及存款證賬面值。在無發行評級的情況下，則會按發行人的評級報告。

	於2015年6月30日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85,520	132,769	194,486	27,302	32,027	472,104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34,510	37,524	12,410	3,805	3,995	92,244
貸款及應收款	-	-	6,521	-	1,180	7,701
公平值變化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1,161	28,032	13,245	3,997	5,233	61,668
總計	131,191	198,325	226,662	35,104	42,435	633,717

	於2014年12月31日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64,216	116,869	123,885	21,770	26,720	353,460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27,263	30,444	12,763	3,151	3,227	76,848
貸款及應收款	-	-	2,856	-	2,012	4,868
公平值變化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4,075	19,158	11,844	2,871	3,446	51,394
總計	105,554	166,471	151,348	27,792	35,405	486,570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C)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續)

下表為減值債務證券之發行評級分析。在無發行評級的情況下，則會按發行人的評級報告。

	於2015年6月30日						
	賬面值						其中：累計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3	-	-	-	-	3	-
其中：累計減值準備	-	-	-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其中：累計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26	-	1	-	-	27	1
其中：累計減值準備	1	-	-	-	-	1	-

於2015年6月30日，沒有減值之存款證及沒有逾期之債務證券及存款證（2014年12月31日：無）。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A) 風險值

本集團採用風險值量度一般市場風險，並定期向風險委員會和高層管理人員報告。本集團採用統一的風險值計量模型，運用歷史模擬法，以過去2年歷史市場數據為參照，計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內集團層面及各附屬機構的風險值，並設定本集團和各附屬機構的風險值限額。

下表詳述本集團一般市場風險持倉的風險值¹。

	年份	於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上半年 最低數值 港幣百萬元	上半年 最高數值 港幣百萬元	上半年 平均數值 港幣百萬元
全部市場風險之風險值	2015	21.9	17.9	38.4	28.3
	2014	21.0	18.2	35.1	26.4
匯率風險之風險值	2015	10.0	9.8	18.4	12.5
	2014	10.5	9.6	19.5	14.3
利率風險之風險值	2015	21.7	15.3	37.6	24.8
	2014	21.4	16.8	39.5	27.5
股票風險之風險值	2015	0.3	0.1	0.4	0.3
	2014	0.2	0.1	0.7	0.2
商品風險之風險值	2015	0.0	0.0	0.2	0.0
	2014	0.6	0.0	1.3	0.3

註：

1. 不包括外匯結構性敞口的風險值。

雖然風險值是量度市場風險的一項重要指標，但也有其局限性，例如：

- 採用歷史市場數據估計未來動態未能顧及所有可能出現的情況，尤其是一些極端情況；
- 一日持倉期的計算方法假設所有頭盤均可以在一日內套現或對沖。這項假設未必能完全反映市場風險，尤其在市場流通度極低時，可能未及在一日持倉期內套現或對沖所有頭盤；
- 根據定義，當採用99%置信水平時，即未有考慮在此置信水平以外或會出現的虧損；以及
- 風險值是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頭盤作計算基準，因此並不一定反映交易時段內的風險。

本集團充分了解風險值指標的局限性，因此，制定了壓力測試指標及限額以評估和管理風險值不能涵蓋的市場風險。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包括按不同風險因素改變的嚴峻程度所作的敏感性測試，以及對歷史事件的情景分析，如1987股災、1994債券市場危機、1997亞洲金融風暴、2001年美國911事件以及2008金融海嘯等。

(B)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集中在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等主要貨幣。為確保外匯風險承擔保持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利用風險限額（例如頭盤及風險值限額）作為監控工具。此外，本集團致力於減少同一貨幣的資產與負債錯配，並通常利用外匯合約（例如外匯掉期）管理由外幣資產負債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B) 外匯風險 (續)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之外幣匯率風險承擔。表內的資產及負債以折合港元賬面值列示，並按原幣分類。

	於2015年6月30日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美元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港幣百萬元	歐羅 港幣百萬元	日圓 港幣百萬元	英鎊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257,964	29,941	32,586	566	3,810	822	3,585	329,274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之定期存放	28,597	19,152	2,180	23	-	-	915	50,86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898	22,156	29,737	168	21	7	3	66,990
衍生金融工具	483	4,654	28,438	12	1	11	32	33,63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93,530	-	-	-	-	93,530
貸款及其他賬項	139,616	268,055	650,882	13,338	674	136	6,130	1,078,831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97,413	190,176	96,998	7,873	59,162	4,254	19,394	475,270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33,184	53,786	2,149	-	-	747	2,378	92,244
—貸款及應收款	1,502	6,199	-	-	-	-	-	7,701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345	-	-	-	-	345
投資物業	80	-	14,908	-	-	-	-	14,988
物業、器材及設備	824	2	55,380	-	-	-	-	56,206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34,819	6,558	25,031	318	291	94	697	67,808
資產總額	609,380	600,679	1,032,164	22,298	63,959	6,071	33,134	2,367,685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93,530	-	-	-	-	93,53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122,716	51,184	30,738	152	47	63	704	205,604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712	47	16,204	-	-	6	1,217	21,186
衍生金融工具	678	2,651	21,897	101	1	8	49	25,385
客戶存款	332,927	308,957	902,787	17,302	8,084	11,930	30,340	1,612,327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	6,441	-	-	570	-	60	7,07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應付 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45,489	11,948	47,555	841	1,567	475	1,733	109,608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38,569	7,385	36,825	-	-	-	-	82,779
後償負債	-	19,565	-	-	-	-	-	19,565
負債總額	544,091	408,178	1,149,536	18,396	10,269	12,482	34,103	2,177,055
資產負債表頭寸淨值	65,289	192,501	(117,372)	3,902	53,690	(6,411)	(969)	190,630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	(51,105)	(179,545)	287,528	(4,063)	(53,688)	6,320	69	5,516
或然負債及承擔	77,304	185,168	300,523	2,335	793	17	595	566,73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B) 外匯風險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美元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港幣百萬元	歐羅 港幣百萬元	日圓 港幣百萬元	英鎊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320,073	37,932	31,296	3,120	1,031	803	4,418	398,673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之定期存放	23,299	9,613	3,393	90	-	97	944	37,43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220	15,440	24,260	-	-	-	74	53,994
衍生金融工具	207	8,070	25,034	5	2	9	26	33,353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90,770	-	-	-	-	90,770
貸款及其他賬項	108,107	285,080	603,715	8,013	389	117	8,708	1,014,129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82,252	155,625	88,070	5,713	-	7,362	18,088	357,110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28,961	42,254	2,317	-	-	649	2,667	76,848
– 貸款及應收款	2,075	294	2,499	-	-	-	-	4,868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324	-	-	-	-	324
投資物業	88	-	14,471	-	-	-	-	14,559
物業、器材及設備	831	2	54,374	-	-	-	-	55,207
其他資產 (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30,106	4,464	16,705	520	20	23	258	52,096
資產總額	610,219	558,774	957,228	17,461	1,442	9,060	35,183	2,189,367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90,770	-	-	-	-	90,77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132,829	63,638	37,170	59	42	16	2,026	235,780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37	15	10,078	-	-	6	1,224	12,260
衍生金融工具	334	2,567	17,664	151	2	8	61	20,787
客戶存款	342,345	310,232	768,896	13,285	3,388	10,637	31,326	1,480,109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	9,780	-	-	1,993	-	128	11,90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應付 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6,220	11,800	32,375	1,099	69	418	835	62,816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35,796	6,083	31,917	-	-	-	-	73,796
後償負債	-	19,676	-	-	-	-	-	19,676
負債總額	528,461	423,791	988,870	14,594	5,494	11,085	35,600	2,007,895
資產負債表頭寸淨值	81,758	134,983	(31,642)	2,867	(4,052)	(2,025)	(417)	181,472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	(67,792)	(118,871)	193,742	(2,740)	3,831	1,869	(508)	9,531
或然負債及承擔	67,295	179,433	311,018	1,937	423	14	1,007	561,127

*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指外匯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數額淨值。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來減低本集團之匯率變動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內的利率風險承擔。表內以賬面值列示資產及負債，並按合約重訂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分類。

	於2015年6月30日						
		一至	三至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312,333	-	-	-	-	16,941	329,274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之定期存放	-	31,095	19,772	-	-	-	50,86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400	11,062	11,886	17,655	15,208	4,779	66,990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33,631	33,63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93,530	93,530
貸款及其他賬項	757,360	196,588	93,817	23,346	1,244	6,476	1,078,831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38,968	102,785	103,935	167,467	58,949	3,166	475,270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591	1,272	12,054	55,391	22,936	-	92,244
– 貸款及應收款	219	3,598	3,884	-	-	-	7,701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	-	-	345	345
投資物業	-	-	-	-	-	14,988	14,988
物業、器材及設備	-	-	-	-	-	56,206	56,206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4,585	-	-	-	-	63,223	67,808
資產總額	1,120,456	346,400	245,348	263,859	98,337	293,285	2,367,685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	-	-	93,530	93,53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161,363	3,080	3,313	-	-	37,848	205,604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487	9,418	4,073	714	494	-	21,18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5,385	25,385
客戶存款	1,131,216	212,425	137,352	12,209	1,273	117,852	1,612,327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865	8	525	5,673	-	-	7,07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應付 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5,126	2,820	5,980	509	-	85,173	109,608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	-	-	-	-	82,779	82,779
後償負債	-	-	-	19,565	-	-	19,565
負債總額	1,315,057	227,751	151,243	38,670	1,767	442,567	2,177,05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4,601)	118,649	94,105	225,189	96,570	(149,282)	190,63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 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 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376,437	-	-	-	-	22,236	398,673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之定期存放	-	17,730	19,706	-	-	-	37,43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21	7,691	12,173	20,180	8,629	2,600	53,99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33,353	33,353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90,770	90,770
貸款及其他賬項	768,749	154,044	66,747	16,279	1,438	6,872	1,014,129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40,227	52,220	80,734	122,738	57,541	3,650	357,110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943	2,498	4,241	44,823	24,343	-	76,848
— 貸款及應收款	2,499	915	1,454	-	-	-	4,868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	-	-	324	324
投資物業	-	-	-	-	-	14,559	14,559
物業、器材及設備	-	-	-	-	-	55,207	55,207
其他資產 (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1,604	-	-	-	-	50,492	52,096
資產總額	1,193,180	235,098	185,055	204,020	91,951	280,063	2,189,367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	-	-	90,770	90,77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201,704	6,277	2,705	-	-	25,094	235,780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428	4,643	3,190	483	516	-	12,260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0,787	20,787
客戶存款	1,061,875	210,280	120,810	14,698	-	72,446	1,480,109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2,316	2,811	1,074	5,700	-	-	11,90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應付 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6,572	2,685	4,055	194	-	39,310	62,816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	-	-	-	-	73,796	73,796
後償負債	-	-	-	-	19,676	-	19,676
負債總額	1,285,895	226,696	131,834	21,075	20,192	322,203	2,007,895
利率敏感度缺口	(92,715)	8,402	53,221	182,945	71,759	(42,140)	181,472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A) 流動性覆蓋比率／流動資金比率

	季度結算至 2015年3月31日	季度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流動性覆蓋比率的平均值	101.90%	109.89%

流動性覆蓋比率的平均值是基於該季度的每個工作日終結時的流動性覆蓋比率的算術平均數及有關流動性狀況之金管局報表列明的計算方法及指示計算。

流動性覆蓋比率是以綜合基礎計算，並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由中銀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屬公司組成。

有關流動性覆蓋比率披露的補充資料可於中銀香港網頁www.bochk.com中「監管披露」一節瀏覽。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39.58%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中銀香港期內每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算術平均數計算。

流動資金比率是根據《銀行業條例》前身的附表四及以單獨基準（即只包括香港辦事處）計算。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為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之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按於結算日時，資產及負債相距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類。

	於2015年6月30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246,128	72,037	-	-	-	-	11,109	329,274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之定期存放	-	-	31,095	19,772	-	-	-	50,86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交易性								
- 債務證券	-	5,775	9,234	11,114	9,631	3,739	-	39,493
- 存款證	-	1	716	705	128	8	-	1,558
- 界定為以公平值 變化計入損益								
- 債務證券	-	538	307	455	7,739	11,305	-	20,344
- 存款證	-	-	-	6	267	-	-	273
- 股份證券及基金	-	-	-	-	-	-	4,779	4,779
- 其他	-	188	355	-	-	-	-	543
衍生金融工具	12,546	3,020	6,155	6,483	4,632	795	-	33,63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貸款及其他賬項	93,530	-	-	-	-	-	-	93,530
- 客戶貸款	123,747	33,607	65,370	174,166	391,082	236,733	2,367	1,027,072
- 貿易票據	2	10,538	15,837	25,382	-	-	-	51,759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								
- 債務證券	-	17,132	75,053	70,531	182,313	59,248	-	404,277
- 存款證	-	3,163	8,075	43,999	12,377	213	-	67,827
- 持有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243	1,467	12,887	54,864	22,762	3	92,226
- 存款證	-	-	-	-	-	18	-	18
- 貸款及應收款								
- 債務證券	-	219	3,598	3,884	-	-	-	7,701
- 股份證券	-	-	-	-	-	-	3,166	3,166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	-	-	-	345	345
投資物業	-	-	-	-	-	-	14,988	14,988
物業、器材及設備	-	-	-	-	-	-	56,206	56,206
其他資產 (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20,151	21,418	923	4,622	5,562	15,058	74	67,808
資產總額	496,104	167,879	218,185	374,006	668,595	349,879	93,037	2,367,685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B) 到期日分析 (續)

	於2015年6月30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93,530	-	-	-	-	-	-	93,53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158,054	41,157	3,080	3,313	-	-	-	205,604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6,487	9,418	4,073	714	494	-	21,186
衍生金融工具	8,586	2,357	3,458	6,406	3,372	1,206	-	25,385
客戶存款	858,545	386,891	214,866	137,968	12,784	1,273	-	1,612,327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 債務證券	-	865	8	557	5,641	-	-	7,07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應付 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26,714	59,743	3,386	11,239	8,524	2	-	109,608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21,032	950	1,170	5,245	12,632	41,750	-	82,779
後償負債	-	-	418	-	19,147	-	-	19,565
負債總額	1,166,461	498,450	235,804	168,801	62,814	44,725	-	2,177,055
流動資金缺口	(670,357)	(330,571)	(17,619)	205,205	605,781	305,154	93,037	190,63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B) 到期日分析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 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 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326,887	60,109	-	-	-	-	11,677	398,673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之定期存放	-	-	17,730	19,706	-	-	-	37,43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交易性								
- 債務證券	-	2,627	6,572	10,606	12,530	3,287	-	35,622
- 存款證	-	142	642	393	251	-	-	1,428
- 界定為以公平值 變化計入損益								
- 債務證券	-	45	129	1,109	7,534	5,263	-	14,080
- 存款證	-	-	-	-	264	-	-	264
- 股份證券及基金	-	-	-	-	-	-	2,600	2,600
衍生金融工具	10,880	3,502	2,813	11,619	1,852	2,687	-	33,353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90,770	-	-	-	-	-	-	90,770
貸款及其他賬項								
- 客戶貸款	113,635	28,987	60,630	171,511	347,232	231,875	2,503	956,373
- 貿易票據	32	12,779	20,973	23,972	-	-	-	57,75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								
- 債務證券	-	8,624	27,253	65,814	135,098	58,323	-	295,112
- 存款證	-	13,284	6,072	24,598	14,187	207	-	58,348
- 持有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434	2,503	5,111	44,481	24,197	27	76,753
- 存款證	-	-	77	-	-	18	-	95
- 貸款及應收款								
- 債務證券	-	2,499	915	1,454	-	-	-	4,868
- 股份證券	-	-	-	-	-	-	3,650	3,650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	-	-	-	324	324
投資物業	-	-	-	-	-	-	14,559	14,559
物業、器材及設備	-	-	-	-	-	-	55,207	55,207
其他資產 (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15,705	11,999	149	4,157	7,757	12,301	28	52,096
資產總額	557,909	145,031	146,458	340,050	571,186	338,158	90,575	2,189,367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B) 到期日分析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90,770	-	-	-	-	-	-	90,77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203,379	23,419	6,277	2,705	-	-	-	235,780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3,428	4,643	3,190	483	516	-	12,260
衍生金融工具	6,976	3,029	2,455	4,500	2,532	1,295	-	20,787
客戶存款	793,425	338,722	209,587	122,979	15,396	-	-	1,480,109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 債務證券	-	2,316	2,811	1,106	5,668	-	-	11,90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應付								
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29,145	14,175	4,294	7,054	8,148	-	-	62,816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2,417	1,099	1,733	6,199	14,807	37,541	-	73,796
後償負債	-	-	418	-	-	19,258	-	19,676
負債總額	1,136,112	386,188	232,218	147,733	47,034	58,610	-	2,007,895
流動資金缺口	(578,203)	(241,157)	(85,760)	192,317	524,152	279,548	90,575	181,472

上述到期日分類乃按照《銀行業 (披露) 規則》之相關條文而編製。本集團將逾期不超過1個月之資產，例如貸款及債務證券列為「即期」資產。對於按不同款額或分期償還之資產，只有該資產中實際逾期之部分被視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繼續根據剩餘期限分類，但假若對該資產之償還存有疑慮，則將該等款項列為「不確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資產已扣除任何相關準備 (如有)。

按尚餘到期日對債務證券之分析是為遵循《銀行業 (披露) 規則》之相關條文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證券將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的相關分析，乃按資產負債表內已確認的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的淨現金流出的估計到期日分類。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保險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傷殘、危疾、意外及相關風險。本集團透過實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險安排來管理上述風險。

承保策略旨在釐定合理的保費價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風險。本集團的承保程序包括篩查過程，如檢查投保人的健康狀況及家族病史等。

在保險過程中，本集團可能會受某一特定或連串事件影響，令理賠責任的風險過份集中。此情況可能因單一或少量相關的保險合約所產生，而導致理賠責任大增。

對仍生效的保險合約，大部分的潛在保單責任都和儲蓄壽險，終身壽險及投資相連壽險有關。本集團所簽發的大部分保單中，每一投保人均設有自留額。根據溢額分出的再保險安排，本集團會將保單當中超過自留額的保障利益部分分出給再保險人。此外，集團通過再保險協議，將若干保險業務的大部分保險風險分保予再保險公司。

由於整體死亡率、疾病率及續保率的長期變化難以預計，所以不易準確估測長期保險合約中的未來利益支出及保費收入。本集團進行了相關的經驗研究，於設定上述用於計算保險合約負債的假設時已經考慮相關經驗研究的結果，並留有合理的邊際。

3.5 資本管理

本集團已採用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大部分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資本要求，並使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計算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資本要求。小部分信貸風險承擔則繼續按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本集團採用標準信貸估值調整方法，計算具有信貸估值調整風險的交易對手資本要求。本集團繼續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外匯及利率的一般市場風險資本要求，並獲金管局批准豁免計算由南商及集友引致的結構性外匯敞口產生的市場風險資本要求。本集團繼續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餘市場風險資本要求。本集團繼續採用標準（業務操作風險）計算法計算操作風險資本要求。

(A) 監管綜合基礎

監管規定的綜合基礎乃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由中銀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屬公司組成。在會計處理方面，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綜合附屬公司，其名單載於第118至119頁「附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5 資本管理 (續)

(A) 監管綜合基礎 (續)

本公司，其屬下附屬公司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及BOCHK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包括其附屬公司)，及若干中銀香港附屬公司包括在會計準則綜合範圍，而不包括在監管規定綜合範圍內。

上述提及的中銀香港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資本總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資本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	-	-
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	10	9	9	9
中銀集團信託人有限公司	200	200	200	200
中銀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20	197	214	186
中銀信息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313	267	303	260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462	414	458	430
浙興(代理人)有限公司	1	1	1	1
集友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131	131	115	115
欣澤有限公司	-	(11)	-	(11)
廣利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4	4	4	4
南洋商業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1	1	1	1
南洋商業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16	16	16	16
寶生金融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122	105	121	105
寶生期貨有限公司	468	188	597	188
誠信置業有限公司	42	41	40	40
新僑企業有限公司	7	7	7	7
新華信託有限公司	5	5	5	5
中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8	8	20	20

於2015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只包括在監管規定綜合範圍，而不包括在會計準則綜合範圍(2014年12月31日：無)。

於2015年6月30日，亦無任何附屬公司同時包括在會計準則和監管規定綜合範圍，但使用不同綜合方法(2014年12月31日：無)。

以上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第118至119頁「附錄一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5 資本管理 (續)

(B) 資本比率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2.35%	12.30%
一級資本比率	12.41%	12.38%
總資本比率	17.26%	17.51%

用於計算以上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之資本比率及已匯報金管局之扣減後的綜合資本基礎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及儲備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	43,043	43,043
保留溢利	84,080	76,649
已披露的儲備	49,454	47,803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的數額)	693	614
監管扣減之前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77,270	168,109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監管扣減		
估值調整	(31)	(19)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57)	(167)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 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194)	(160)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 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48,898)	(47,312)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10,686)	(10,011)
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59,966)	(57,669)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17,304	110,440
額外一級資本：票據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額外一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額外 一級資本的數額)	592	733
額外一級資本	592	733
一級資本	117,896	111,173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5 資本管理 (續)

(B) 資本比率 (續)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18,230	19,29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二級資本票據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二級資本的數額)	213	25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減值備抵及 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5,552	5,195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23,995	24,745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對土地及建築物 (自用及投資用途) 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 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22,004	21,290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22,004	21,290
二級資本	45,999	46,035
總資本	163,895	157,208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CCyB比率」)及在香港及非香港司法管轄區的適用JCCyB比率於2015年均為0%。

有關資本披露的補充資料可於中銀香港網頁www.bochk.com中「監管披露」一節瀏覽。

(C) 槓桿比率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一級資本	117,896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	2,251,075
槓桿比率	5.24%

有關槓桿比率披露的補充資料可於中銀香港網頁www.bochk.com中「監管披露」一節瀏覽。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

所有以公平值計量或在財務報表內披露的金融工具，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的定義，於公平值層級表內分類。該等分類乃參照估值方法所採用的因素之可觀察性及重大性，並基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最低層級因素來釐定：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此層級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上市股份證券、部分政府發行的債務工具及若干場內交易的衍生合約。
- 第二層級：乃基於估值技術所採用的最低層級因素（同時需對整體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可被直接或間接地觀察。此層級包括大部分場外交易的衍生合約、從估值服務供應商獲取價格的債務證券及存款證，以及發行的結構性存款。
- 第三層級：乃基於估值技術所採用的最低層級因素（同時需對整體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屬不可被觀察。此層級包括有重大不可觀察因素的股份投資及債務工具。

對於以重複基準確認於財務報表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會於每一財務報告週期的結算日重新評估其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最低層級因素），以確定有否在公平值層級之間發生轉移。

4.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公平值管治及控制架構，公平值數據由獨立於前線的控制單位確定或核實。各控制單位負責獨立核實前線業務之估值結果及重大公平值數據。其他特定控制程序包括核實可觀察的估值參數、審核新的估值模型或任何模型改動、根據可觀察的市場交易價格校準及回顧測試所採用的估值模型、深入分析日常重大估值變動、評估重大不可觀察估值參數及估值調整。重大估值事項將向高層管理人員、風險委員會及稽核委員會匯報。

當無法從公開市場獲取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一些估值技術或經紀／交易商之詢價來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對於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技術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債券價格、利率、匯率、權益及股票價格、波幅、交易對手信貸息差及其他等，主要為可從公開市場觀察及獲取的參數。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續）

4.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用以釐定以下金融工具公平值的估值方法如下：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此類工具的公平值由交易所、交易商或外間獨立估值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市場報價或使用貼現現金流模型分析而決定。貼現現金流模型是一個利用預計未來現金流，以一個可反映市場上相類似風險的工具所需信貸息差之貼現率或貼現差額計量而成現值的估值技術。這些參數是市場上可觀察或由可觀察或不可觀察的市場數據證實。

資產抵押債券

這類工具由外間獨立第三者提供報價。有關的估值視乎交易性質以市場標準的現金流模型及估值參數（包括可觀察或由近似發行的價格矩陣編輯而成的貼現率差價、違約及收回率、及提前預付率）估算。

衍生工具

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約包括外匯、利率、股票、商品或信貸的遠期、掉期及期權合約。衍生工具合約的價格主要由貼現現金流模型及期權計價模型等估值技術釐定。所使用的參數為可觀察或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可觀察的參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及股票價格、商品價格、信貸違約掉期利差及波幅。不可觀察的參數如波幅平面可用於嵌藏於結構性存款中非交易頻繁的期權類產品。對一些複雜的衍生工具合約，公平值將按經紀／交易商之報價為基礎。

本集團對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貸估值調整及債務估值調整。調整分別反映對利率、交易對手信譽及集團自身信貸息差的期望。有關調整主要是按每一交易對手，以未來預期敞口、違約率及收回率釐定。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這類工具包括若干嵌藏衍生工具的客戶存款。非結構性合約的估值方法與前述債務證券估值方法相近。結構性存款的公平值則由基本存款及嵌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組合而成。存款的公平值考慮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並利用貼現現金流分析估算，嵌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與前述衍生工具的估值方法相近。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 (續)

4.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A) 公平值的等級

	於2015年6月30日			
	第一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層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附註20)				
— 交易性資產				
—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3	41,048	—	41,051
— 股份證券	7	—	—	7
— 其他	—	543	—	543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73	18,828	1,716	20,617
— 股份證券	2,106	—	—	2,106
— 基金	2,666	—	—	2,666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1)	12,551	21,080	—	33,631
可供出售證券 (附註23)				
—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83,700	387,768	636	472,104
— 股份證券	2,890	—	276	3,166
金融負債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附註27)				
— 交易性負債	—	18,514	—	18,514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2,672	—	2,672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1)	8,592	16,793	—	25,385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續）

4.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A) 公平值的等級（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層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附註20）				
－ 交易性資產				
－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189	36,861	－	37,050
－ 股份證券	3	－	－	3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78	13,186	1,080	14,344
－ 股份證券	1,641	－	－	1,641
－ 基金	956	－	－	956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1）	10,885	22,468	－	33,353
可供出售證券（附註23）				
－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8,374	344,179	907	353,460
－ 股份證券	2,664	719	267	3,650
金融負債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附註27）				
－ 交易性負債	－	9,145	－	9,145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3,115	－	3,115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1）	6,979	13,808	－	20,787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期內均沒有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間的轉移（2014年12月31日：無）。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 (續)

4.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B) 第三層級的项目變動

	於2015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界定為以 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債務證券 及存款證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 及存款證 港幣百萬元	股份證券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1月1日	1,080	907	267
(虧損)/收益			
— 收益表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虧損	(24)	—	—
— 其他全面收益			
— 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變化	—	2	9
買入	660	38	—
賣出	—	(79)	—
轉出第三層級	—	(232)	—
於2015年6月30日	1,716	636	276
於2015年6月30日持有的金融資產			
於期內計入收益表的未實現虧損總額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虧損	(24)	—	—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 (續)

4.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B) 第三層級的项目變動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界定為以 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債務證券 及存款證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 及存款證 港幣百萬元	股份證券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1月1日	385	6,247	250
(虧損)/收益			
— 收益表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虧損	(9)	—	—
— 其他全面收益			
— 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變化	—	22	17
買入	725	78	—
賣出	(21)	(3,410)	—
轉出第三層級	—	(2,030)	—
於2014年12月31日	1,080	907	267
於2014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資產			
於年內計入收益表的未實現虧損總額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虧損	(9)	—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續）

4.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B) 第三層級的项目變動（續）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主要為債務證券、存款證及非上市股權。

所有分類為第三層級的債務證券及存款證因估值可觀察性改善於2015年上半年及2014年度轉出第三層級。對於某些低流動性債務證券及存款證，本集團從交易對手處詢價；其公平值的計量可能採用了對估值產生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參數，因此本集團將這些金融工具劃分至第三層級。本集團已建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監控集團對此類金融工具的敞口。

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權的公平值乃參考可供比較的上市公司之平均市價／盈利倍數，或若沒有合適可供比較的公司，則按其資產淨值釐定。公平值與適合採用之可比較倍數比率或資產淨值存在正向關係。若股權投資的企業資產淨值增長／減少5%，則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將增加／減少港幣0.14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0.13億元）。

4.2 非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公平值是在一特定時點按相關市場資料及不同金融工具之資料來評估。以下之方法及假設已按實際情況應用於評估各類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存放／尚欠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結餘及貿易票據

大部分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將於結算日後一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客戶貸款

大部分之客戶貸款是浮動利率，按市場息率計算利息，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之公平值釐定與附註4.1內以公平值計量的債務證券及存款證和資產抵押債券採用之方法相同。

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 (續)

4.2 非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貸款及應收款

採用以現時收益率曲線相對應剩餘限期之利率為基礎的貼現現金流模型計算。

客戶存款

大部分之客戶存款將於結算日後一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此類工具之公平值釐定與附註4.1內以公平值計量的債務證券及存款證和資產抵押債券採用之方法相同。

後償負債

後償票據之公平值是按市場價格或經紀／交易商之報價為基礎。

除以上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下表為非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和公平值。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值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值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附註23)	92,244	94,147	76,848	78,515
貸款及應收款 (附註23)	7,701	7,715	4,868	4,867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附註29)	7,071	7,440	11,901	12,315
後償負債 (附註34)	19,565	21,693	19,676	21,62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淨利息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5,856	6,709
客戶貸款	11,740	10,872
上市證券投資	2,194	2,466
非上市證券投資	3,919	3,159
其他	151	98
	23,860	23,304
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款項	(906)	(877)
客戶存款	(6,681)	(6,446)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146)	(80)
後償負債	(206)	(57)
其他	(249)	(188)
	(8,188)	(7,648)
淨利息收入	15,672	15,656

2015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包括被界定為減值貸款的應計利息收入港幣0.10億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3百萬元）。減值證券投資產生的應計利息收入為港幣1百萬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2百萬元）。

非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未計算對沖影響）分別為港幣237.77億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235.25億元）及港幣84.69億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79.74億元）。

6.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證券經紀	2,335	1,180
信用卡業務	1,849	1,792
貸款佣金	1,330	1,134
保險	818	677
基金分銷	676	513
匯票佣金	353	413
繳款服務	305	300
信託及託管服務	241	206
買賣貨幣	150	105
保管箱	140	136
其他	289	259
	8,486	6,715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業務	(1,341)	(1,334)
證券經紀	(273)	(140)
保險	(158)	(114)
其他	(389)	(312)
	(2,161)	(1,900)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6,325	4,815
其中源自		
— 非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383	1,168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0)	(9)
	1,373	1,159
— 信託及其他受託活動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340	303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5)	(11)
	325	29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淨交易性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淨收益／(虧損) 源自：		
－ 外匯交易及外匯交易產品	217	829
－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對沖的項目	208	493
－ 商品	30	23
－ 股份權益及信貸衍生工具	153	(16)
	608	1,329

8. 其他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826	154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之淨收益	3	－
其他	50	21
	879	175

9. 其他經營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 上市證券投資	58	58
－ 非上市證券投資	22	22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227	235
減：有關投資物業之支出	(31)	(33)
其他	210	126
	486	408

「有關投資物業之支出」包括期內未出租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支出港幣3百萬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4百萬元）。

10.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及負債變動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保險索償利益總額及負債變動		
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	(7,246)	(5,723)
負債變動	(8,889)	(6,453)
	(16,135)	(12,176)
保險索償利益及負債變動之再保分額		
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之再保分額	2,506	248
負債變動之再保分額	4,640	4,687
	7,146	4,935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及負債變動	(8,989)	(7,241)

11. 減值準備淨撥備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		
個別評估		
— 新提準備	(915)	(500)
— 撥回	103	348
— 收回已撇銷賬項	74	82
按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備	(738)	(70)
組合評估		
— 新提準備	(346)	(348)
— 撥回	257	22
— 收回已撇銷賬項	21	19
按組合評估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備	(68)	(307)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備	(806)	(377)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按個別評估持有至到期日證券減值準備淨撥回	1	2
其他	(4)	(4)
減值準備淨撥備	(809)	(37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經營支出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人事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費用	3,409	3,226
— 退休成本	278	263
	3,687	3,489
房產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 房產租金	427	412
— 資訊科技	211	212
— 其他	209	190
	847	814
折舊	961	900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4	3
— 非審計服務	1	3
其他經營支出	1,076	1,007
	6,576	6,216

13.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369	119

14. 出售／重估物業、器材及設備之淨收益／(虧損)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出售房產之淨收益	96	—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10)	(7)
重估房產之淨收益	1	—
	87	(7)

15. 稅項

收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期內計入稅項	2,616	2,197
— 往期超額撥備	(4)	(57)
	2,612	2,140
海外稅項		
— 期內計入稅項	463	603
— 往期(超額)/不足撥備	(7)	4
	3,068	2,74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77)	99
	2,991	2,846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2015年上半年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 (2014年：16.5%) 提撥。海外溢利之稅款按照2015年上半年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產生的實際稅項，與根據香港利得稅率計算的稅項差異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6,782	15,179
按稅率16.5% (2014年：16.5%) 計算的稅項	2,769	2,505
其他國家稅率差異的影響	(7)	36
無需課稅之收入	(275)	(76)
稅務上不可扣減之開支	71	213
使用往年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	(1)
往期超額撥備	(11)	(53)
海外預提稅	444	222
計入稅項	2,991	2,846
實際稅率	17.8%	18.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股息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	0.545	5,762	0.545	5,762

根據2015年8月28日所召開之會議，董事會宣派2015年上半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545元，總額約為港幣57.62億元。此宣派中期股息並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列作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盈利分配。

1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

2015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為港幣133.87億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120.83億元）及按已發行普通股之股數10,572,780,266股（2014年：10,572,780,266普通股）計算。

由於截至2015年上半年內並沒有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並不會被攤薄（2014年上半年：無）。

18.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給予本集團員工的界定供款計劃主要為獲《強積金條例》豁免之職業退休計劃及中銀保誠簡易強積金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僱員須向職業退休計劃之每月供款為其基本薪金之5%，而僱主之每月供款為僱員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視乎僱員之服務年期）。僱員有權於退休、提前退休或僱用期終止且服務年資滿10年或以上等情況下收取100%之僱主供款。服務滿3年至9年的員工，因其他原因而終止僱用期（被即時解僱除外），可收取30%至90%之僱主供款。僱員收取的僱主供款，須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限。

隨著《強積金條例》於2000年12月1日實施，本集團亦參與中銀保誠簡易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受託人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投資管理人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此兩間公司均為本公司之有關連人士。

截至2015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約港幣0.04億元（2014年上半年：約港幣0.03億元）之沒收供款後，職業退休計劃之供款總額約為港幣1.83億元（2014年上半年：約港幣1.79億元），而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總額則約為港幣0.41億元（2014年上半年：約港幣0.34億元）。

19. 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庫存現金	7,995	9,749
存放中央銀行的結餘	79,345	104,317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69,897	224,498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一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放	72,037	60,109
	329,274	398,673

20.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性資產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總計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值列賬						
庫券	18,204	11,990	–	–	18,204	11,990
其他債務證券	21,289	23,632	20,344	14,080	41,633	37,712
	39,493	35,622	20,344	14,080	59,837	49,702
存款證	1,558	1,428	273	264	1,831	1,692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總額	41,051	37,050	20,617	14,344	61,668	51,394
股份證券	7	3	2,106	1,641	2,113	1,644
基金	–	–	2,666	956	2,666	956
證券總額	41,058	37,053	25,389	16,941	66,447	53,994
其他	543	–	–	–	543	–
總計	41,601	37,053	25,389	16,941	66,990	53,99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證券總額按上市地之分類如下：

	交易性資產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 於香港上市	9,858	10,756	4,768	2,852
— 於香港以外上市	4,328	5,567	9,089	5,419
	14,186	16,323	13,857	8,271
— 非上市	26,865	20,727	6,760	6,073
	41,051	37,050	20,617	14,344
股份證券				
— 於香港上市	7	3	1,445	1,516
— 於香港以外上市	—	—	661	125
	7	3	2,106	1,641
基金				
— 非上市	—	—	2,666	956
證券總額	41,058	37,053	25,389	16,941

證券總額按發行機構之分類如下：

	交易性資產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官方實體	24,613	19,102	1,494	273
公營單位*	379	465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9,336	11,581	15,582	10,332
公司企業	6,730	5,905	8,313	6,336
證券總額	41,058	37,053	25,389	16,941

* 包括在《銀行業（資本）規則》內分類為認可公營單位的交易性資產港幣3.79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4.65億元）。

21.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立下列匯率、利率、商品及股份權益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作買賣及風險管理之用：

貨幣遠期是指於未來某一日期買或賣外幣的承諾。利率期貨是指根據合約按照利率的變化收取或支付一個淨金額的合約，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場上按約定價格在未來的某一日期買進或賣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約。遠期利率協議是經單獨協商而達成的利率期貨合約，要求在未來某一日期根據合約利率與市場利率的差異及名義本金的金額進行計算及現金交割。

貨幣、利率及貴金屬掉期是指交換不同現金流或商品的承諾。掉期的結果是交換不同貨幣、利率（如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或貴金屬（如白銀掉期）或以上的所有組合（如交叉貨幣利率掉期）。除某些貨幣掉期合約外，該等交易無需交換本金。

外匯、利率、貴金屬及股份權益期權是指期權的賣方（出讓方）為買方（持有方）提供在未來某一特定日期或未來一定時期內按約定的價格買進（認購期權）或賣出（認沽期權）一定數量的金融工具的權利（而非承諾）的一種協議。考慮到外匯和利率風險，期權的賣方從購買方收取一定的期權費。本集團期權合約是與對手方在場外協商達成或透過交易所進行（如於交易所進行買賣之期權）。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義數額及其公平值詳列於下表。各類型金融工具的合約／名義數額僅顯示於資產負債表日未完成之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約／名義數額則提供了一個與資產負債表內所確認的公平值資產或負債的對比基礎。但是，這並不反映所涉及的未來的現金流或當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或市場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匯率、市場利率、貴金屬價格或股份權益價格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產生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這些影響可能在不同期間有較大的波動。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下表概述各類衍生金融工具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之合約／名義數額：

	於2015年6月30日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遠期及期貨	383,915	–	2,548	386,463
掉期	1,515,351	233	16,319	1,531,903
外匯交易期權				
– 買入期權	40,863	–	–	40,863
– 賣出期權	43,712	–	–	43,712
	1,983,841	233	18,867	2,002,941
利率合約				
期貨	2,526	–	–	2,526
掉期	339,329	96,041	3,848	439,218
	341,855	96,041	3,848	441,744
商品合約	8,503	–	–	8,503
股份權益合約	7,739	–	–	7,739
總計	2,341,938	96,274	22,715	2,460,927

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為遵循《銀行業（披露）規則》要求，需獨立披露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資格，但與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的金融工具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合約。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遠期及期貨	345,227	–	2,047	347,274
掉期	1,118,201	644	14,098	1,132,943
外匯交易期權				
– 買入期權	35,101	–	–	35,101
– 賣出期權	33,654	–	–	33,654
	1,532,183	644	16,145	1,548,972
利率合約				
期貨	4,156	–	–	4,156
掉期	334,572	74,405	3,848	412,825
	338,728	74,405	3,848	416,981
商品合約	6,547	–	–	6,547
股份權益合約	4,253	–	–	4,253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78	–	–	78
總計	1,881,789	75,049	19,993	1,976,83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下表概述各類衍生金融工具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

	於2015年6月30日							
	公平值資產				公平值負債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總計			對沖會計法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遠期及期貨	13,736	-	1	13,737	(9,810)	-	(1)	(9,811)
掉期	14,250	-	54	14,304	(11,675)	-	(2)	(11,677)
外匯交易期權								
一買入期權	1,158	-	-	1,158	-	-	-	-
一賣出期權	-	-	-	-	(201)	-	-	(201)
	29,144	-	55	29,199	(21,686)	-	(3)	(21,689)
利率合約								
期貨	3	-	-	3	(4)	-	-	(4)
掉期	1,607	2,346	-	3,953	(1,794)	(1,466)	(54)	(3,314)
	1,610	2,346	-	3,956	(1,798)	(1,466)	(54)	(3,318)
商品合約	217	-	-	217	(119)	-	-	(119)
股份權益合約	259	-	-	259	(259)	-	-	(259)
總計	31,230	2,346	55	33,631	(23,862)	(1,466)	(57)	(25,385)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公平值資產				公平值負債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總計			對沖會計法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遠期及期貨	12,208	-	-	12,208	(7,386)	-	(4)	(7,390)
掉期	12,462	-	12	12,474	(9,823)	(1)	(21)	(9,845)
外匯交易期權								
— 買入期權	4,676	-	-	4,676	-	-	-	-
— 賣出期權	-	-	-	-	(207)	-	-	(207)
	29,346	-	12	29,358	(17,416)	(1)	(25)	(17,442)
利率合約								
期貨	2	-	-	2	(3)	-	-	(3)
掉期	1,311	2,270	2	3,583	(1,881)	(1,128)	(50)	(3,059)
	1,313	2,270	2	3,585	(1,884)	(1,128)	(50)	(3,062)
商品合約	328	-	-	328	(202)	-	-	(202)
股份權益合約	82	-	-	82	(81)	-	-	(81)
總計	31,069	2,270	14	33,353	(19,583)	(1,129)	(75)	(20,787)

下表列出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並參照有關資本充足比率之金管局報表的填報指示而編製。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8,492	8,167
利率合約	583	729
商品合約	-	-
股份權益合約	477	208
總計	9,552	9,104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此數額取決於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性。

本集團與有效雙邊淨額結算協議有關的衍生交易公平值總額為港幣124.68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09.28億元)，有效雙邊淨額結算協議的效果為港幣85.24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71.54億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貸款及其他賬項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個人貸款	294,804	284,007
公司貸款	736,720	676,982
客戶貸款*	1,031,524	960,989
貸款減值準備		
— 按個別評估	(1,035)	(1,096)
— 按組合評估	(3,417)	(3,520)
	1,027,072	956,373
貿易票據	51,759	57,756
總計	1,078,831	1,014,129

於2015年6月30日，客戶貸款包括應計利息港幣16.84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5.70億元）。

於2015年6月30日，沒有對貿易票據作出任何減值準備（2014年12月31日：無）。

* 包括港元客戶貸款港幣6,539.67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6,065.90億元）及美元客戶貸款折合港幣2,462.65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2,515.65億元）。

23. 證券投資

	於2015年6月30日			
	按公平值列賬	按攤銷成本列賬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庫券	116,006	2,373	–	118,379
其他債務證券	288,271	89,853	7,701	385,825
	404,277	92,226	7,701	504,204
存款證	67,827	18	–	67,845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總額	472,104	92,244	7,701	572,049
股份證券	3,166	–	–	3,166
總計	475,270	92,244	7,701	575,215

	於2014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列賬	按攤銷成本列賬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庫券	48,079	2,375	–	50,454
其他債務證券	247,033	74,378	4,868	326,279
	295,112	76,753	4,868	376,733
存款證	58,348	95	–	58,443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總額	353,460	76,848	4,868	435,176
股份證券	3,650	–	–	3,650
總計	357,110	76,848	4,868	438,82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3. 證券投資 (續)

證券投資按上市地之分類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 於香港上市	36,342	6,001	—
— 於香港以外上市	104,975	32,183	—
	141,317	38,184	—
— 非上市	330,787	54,060	7,701
	472,104	92,244	7,701
股份證券			
— 於香港上市	2,890	—	—
— 非上市	276	—	—
	3,166	—	—
總計	475,270	92,244	7,701
持有至到期日之上市證券市值		38,568	

	於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 於香港上市	30,720	5,050	—
— 於香港以外上市	98,874	22,238	—
	129,594	27,288	—
— 非上市	223,866	49,560	4,868
	353,460	76,848	4,868
股份證券			
— 於香港上市	2,664	—	—
— 非上市	986	—	—
	3,650	—	—
總計	357,110	76,848	4,868
持有至到期日之上市證券市值		27,697	

23. 證券投資（續）

證券投資按發行機構之分類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官方實體	153,016	2,623	–
公營單位*	18,526	23,377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03,733	38,955	6,199
公司企業	99,995	27,289	1,502
	475,270	92,244	7,701

	於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官方實體	67,251	2,917	–
公營單位*	20,227	22,710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91,867	31,775	2,793
公司企業	77,765	19,446	2,075
	357,110	76,848	4,868

* 包括在《銀行業（資本）規則》內分類為認可公營單位的可供出售證券港幣176.81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85.67億元）及持有至到期日證券港幣47.67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27.62億元）。

24. 投資物業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14,559	14,597
增置	35	–
公平值收益	369	393
重新分類轉自／（轉至）物業、器材及設備（附註25）	25	(431)
於期／年末	14,988	14,55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5. 物業、器材及設備

	房產 港幣百萬元	設備、固定 設施及裝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52,639	2,568	55,207
增置	208	322	530
出售	(369)	(11)	(380)
重估	1,833	–	1,833
本期折舊(附註12)	(559)	(402)	(961)
重新分類轉至投資物業(附註24)	(25)	–	(25)
匯兌差額	1	1	2
於2015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53,728	2,478	56,206
於2015年6月30日 成本值或估值	53,728	8,188	61,916
累計折舊及減值	–	(5,710)	(5,710)
於2015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53,728	2,478	56,206
上述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8,188	8,188
按估值	53,728	–	53,728
	53,728	8,188	61,916
於2014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49,791	2,567	52,358
增置	211	814	1,025
出售	(43)	(27)	(70)
重估	3,311	–	3,311
年度折舊	(1,050)	(779)	(1,829)
重新分類轉自投資物業(附註24)	431	–	431
匯兌差額	(12)	(7)	(19)
於2014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52,639	2,568	55,207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值或估值	52,639	8,308	60,947
累計折舊及減值	–	(5,740)	(5,740)
於2014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52,639	2,568	55,207
上述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於2014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8,308	8,308
按估值	52,639	–	52,639
	52,639	8,308	60,947

26. 其他資產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收回資產	36	18
貴金屬	3,194	3,682
再保險資產	37,869	32,525
應收賬項及預付費用	26,552	15,704
	67,651	51,929

2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交易性負債		
－ 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短盤	15,342	9,145
－ 其他	3,172	–
	18,514	9,145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結構性存款(附註28)	2,672	3,115
	21,186	12,260

2015年6月30日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比本集團於到期日約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額少港幣2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4百萬元)。由自有的信貸風險變化引致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金額(包括期內及累計至期末)並不重大。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8. 客戶存款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於資產負債表）	1,612,327	1,480,109
列為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結構性存款（附註27）	2,672	3,115
	1,614,999	1,483,224
分類：		
即期存款及往來存款		
— 公司	133,056	87,585
— 個人	33,533	28,776
	166,589	116,361
儲蓄存款		
— 公司	231,406	252,515
— 個人	460,121	420,311
	691,527	672,826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	499,046	422,536
— 個人	257,837	271,501
	756,883	694,037
	1,614,999	1,483,224

29.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列賬		
— 中期票據計劃項下之優先票據	5,673	5,636
— 其他債務證券	1,398	6,265
	7,071	11,901

30. 其他賬項及準備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付股息	6,080	–
其他應付賬項	90,715	51,603
準備	337	354
	97,132	51,957

31. 已抵押資產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負債港幣180.72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63.09億元）是以存放於中央保管系統以利便結算之資產作抵押。此外，本集團通過售後回購協議的債務證券及票據抵押之負債為港幣231.48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58.60億元）。本集團為擔保此等負債而質押之資產金額為港幣424.92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224.23億元），並主要於「交易性資產」、「證券投資」及「貿易票據」內列賬。

32.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計算，就資產負債之稅務基礎與其在本中期財務資料內賬面值兩者之暫時性差額作提撥。

資產負債表內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主要組合，以及其在2015年上半年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變動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加速折舊 免稅額 港幣百萬元	物業重估 港幣百萬元	虧損 港幣百萬元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暫時性差額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1月1日	607	7,858	–	(645)	94	7,914
(貸記)／借記收益表 (附註15)	–	(52)	(44)	(2)	21	(77)
借記／(貸記)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228	–	–	(187)	41
	–	–	–	(1)	–	(1)
於2015年6月30日	607	8,034	(44)	(648)	(72)	7,87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2. 遞延稅項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加速折舊 免稅額	物業重估	虧損	減值準備	其他 暫時性差額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1月1日	581	7,348	(92)	(594)	(603)	6,640
借記/(貸記) 收益表	26	60	92	(55)	(11)	112
借記其他全面收益	-	451	-	-	706	1,157
匯兌差額	-	(1)	-	4	2	5
於2014年12月31日	607	7,858	-	(645)	94	7,914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個別法人的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下列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金額，已計入適當抵銷：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157)	(167)
遞延稅項負債	8,034	8,081
	7,877	7,914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104)	(129)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12個月後支付)	7,960	7,928
	7,856	7,799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為港幣0.11億元 (2014年12月31日：港幣0.10億元)。按照現行稅例，有關稅務虧損沒有作廢期限。

3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73,796	66,637
已付利益	(7,104)	(10,795)
已承付索償及負債變動	16,087	17,954
於期／年末	82,779	73,796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中包含之再保險安排為港幣371.03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323.20億元），其相關的再保險資產港幣378.69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325.25億元）包括在「其他資產」（附註26）內。

34. 後償負債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後償票據，按攤銷成本及公平值對沖調整列賬 25.00億美元*	19,565	19,676

於2010年，中銀香港發行總值25.00億美元上市後償票據。

按監管要求可作為二級資本票據之後償負債金額，於附註3.5(B)中列示。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2020年2月到期。

35. 股本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 10,572,780,266股普通股	52,864	52,864

36. 儲備

本集團本期及往期的儲備金額及變動情況載於第35至36頁之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7.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溢利與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出)/流入對賬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	16,303	15,054
折舊	961	900
減值準備淨撥備	809	379
折現減值準備回撥	(10)	(3)
已撤銷之貸款(扣除收回款額)	(963)	(94)
後償負債之變動	93	128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結餘之變動	204	5,430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定期存放之變動	(4,871)	4,055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10,989)	(4,290)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4,320	(2,726)
貸款及其他賬項之變動	(64,538)	(89,021)
證券投資之變動	(124,668)	30,176
其他資產之變動	(15,726)	2,637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之變動	(30,176)	(93,38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8,926	5,909
客戶存款之變動	132,218	112,214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存款證之變動	(4,830)	3,812
其他賬項及準備之變動	39,095	(1,519)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之變動	8,983	5,6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2	7,007
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出)/流入	(44,747)	2,286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23,934	21,253
— 已付利息	8,253	6,828
— 已收股息	80	80

(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存分析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庫存現金及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316,136	322,614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定期存放	19,056	12,901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庫券	21,698	15,704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存款證	283	149
	357,173	351,368

38. 或然負債及承擔

或然負債及承擔乃參照有關資本充足比率之金管局報表的填報指示而編製，其每項重要類別之合約數額及總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概述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25,500	22,621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8,081	9,225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37,378	36,016
有追索權的資產出售	10,690	4,741
不需事先通知的無條件撤銷之承諾	416,199	407,681
其他承擔，原到期日為		
- 1年或以下	7,755	9,974
- 1年以上	61,132	70,869
	566,735	561,127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53,207	49,572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此數額取決於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性。

39.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撥備之資本承擔金額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批准及簽約但未撥備	382	448
已批准但未簽約	8	4
	390	452

以上資本承擔大部分為將購入之電腦硬件及軟件，以及本集團之樓宇裝修工程之承擔。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0. 經營租賃承擔

(a) 作為承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合約，下列為本集團未來有關租賃承擔所須支付之最低租金：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1年	749	756
– 1年以上至5年內	1,279	1,300
– 5年後	197	265
	2,225	2,321

上列若干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可再商議及參照協議日期之市值或按租約內的特別條款說明而作租金調整。

(b) 作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合約，下列為本集團與租客簽訂合約之未來有關租賃之最低應收租金：

	於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1年	416	404
– 1年以上至5年內	372	421
	788	825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形式租出投資物業（附註24）；租賃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約條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證金及於租約期滿時，因應租務市場之狀況而調整租金。

41. 分類報告

本集團主要按業務分類對業務進行管理，而集團的收入、稅前利潤和資產，超過90%來自香港。現時集團業務共分為四個業務分類，它們分別是個人銀行業務、企業銀行業務、財資業務和保險業務。業務線的分類是基於不同客戶層及產品種類，這與集團推行的RPC（客戶關係、產品及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個人銀行和企業銀行業務線均會提供全面的銀行服務，包括各類存款、透支、貸款、信用卡、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信貸服務、投資及保險產品、外幣業務及衍生產品。個人銀行業務線主要是服務個人及小企客戶，而企業銀行業務線主要是服務公司客戶。至於財資業務線，除了自營買賣外，還負責管理集團的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匯敞口。保險業務線主要提供人壽保險產品，包括個人壽險及團體壽險產品。「其他」這一欄，主要包括本集團持有房地產、投資物業、股權投資及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權益。

業務線的資產、負債、收入、支出、經營成果及資本性支出是基於集團會計政策進行計量。分類資料包括直接屬於該業務線的績效以及可以合理攤分至該業務線的績效。跨業務線資金的定價，按集團內部資金轉移價格機制釐定，主要是以市場利率為基準，並考慮有關產品的特性。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利息收入，並且高層管理人員主要按淨利息收入來管理業務，因此所有業務分類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淨額列示。按相同考慮，保費收入及保險索償利益皆以淨額列示。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1. 分類報告 (續)

	個人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財資業務 港幣百萬元	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合併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2015年6月30日								
淨利息收入/(支出)								
– 外來	1,005	4,762	8,816	1,087	2	15,672	–	15,672
– 跨業務	3,465	1,117	(4,261)	5	(326)	–	–	–
	4,470	5,879	4,555	1,092	(324)	15,672	–	15,672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支出)	4,270	2,141	71	(156)	195	6,521	(196)	6,325
淨保費收入	–	–	–	8,884	–	8,884	(9)	8,875
淨交易性收益	359	154	48	33	6	600	8	608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淨虧損	–	–	(12)	(156)	–	(168)	–	(168)
其他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641	50	75	113	–	879	–	879
其他經營收入	13	3	–	10	1,044	1,070	(584)	486
總經營收入	9,753	8,227	4,737	9,820	921	33,458	(781)	32,677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及負債變動	–	–	–	(8,989)	–	(8,989)	–	(8,989)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	9,753	8,227	4,737	831	921	24,469	(781)	23,688
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137)	(674)	1	–	1	(809)	–	(809)
淨經營收入	9,616	7,553	4,738	831	922	23,660	(781)	22,879
經營支出	(3,589)	(1,699)	(603)	(177)	(1,289)	(7,357)	781	(6,576)
經營溢利/(虧損)	6,027	5,854	4,135	654	(367)	16,303	–	16,303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	–	–	–	369	369	–	369
出售/重估物業、器材及設備之 淨(虧損)/收益	(3)	–	(1)	(5)	96	87	–	87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稅後溢利扣減虧損	–	–	–	–	23	23	–	23
除稅前溢利	6,024	5,854	4,134	649	121	16,782	–	16,782
於2015年6月30日								
資產								
分部資產	335,647	773,857	1,098,960	97,593	80,720	2,386,777	(19,437)	2,367,340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	–	345	345	–	345
	335,647	773,857	1,098,960	97,593	81,065	2,387,122	(19,437)	2,367,685
負債								
分部負債	845,114	820,061	419,034	91,666	20,617	2,196,492	(19,437)	2,177,055
半年結算至2015年6月30日								
其他資料								
資本性支出	9	–	–	22	534	565	–	565
折舊	189	74	35	5	658	961	–	961
證券攤銷	–	–	463	(48)	–	415	–	415

41. 分類報告 (續)

	個人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財資業務 港幣百萬元	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合併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2014年6月30日								
淨利息收入/(支出)								
– 外來	793	4,405	9,396	1,060	2	15,656	–	15,656
– 跨業務	3,090	1,682	(4,435)	7	(344)	–	–	–
	3,883	6,087	4,961	1,067	(342)	15,656	–	15,656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支出)	2,843	1,996	72	(98)	209	5,022	(207)	4,815
淨保費收入	–	–	–	6,497	–	6,497	(8)	6,489
淨交易性收益/(虧損)	215	171	882	65	(12)	1,321	8	1,329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								
– 淨(虧損)/收益	–	–	(1)	19	–	18	–	18
其他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	21	135	19	–	175	–	175
其他經營收入	12	10	5	83	873	983	(575)	408
總經營收入	6,953	8,285	6,054	7,652	728	29,672	(782)	28,890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及負債變動	–	–	–	(7,241)	–	(7,241)	–	(7,241)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	6,953	8,285	6,054	411	728	22,431	(782)	21,649
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203)	(178)	2	–	–	(379)	–	(379)
淨經營收入	6,750	8,107	6,056	411	728	22,052	(782)	21,270
經營支出	(3,358)	(1,728)	(689)	(133)	(1,090)	(6,998)	782	(6,216)
經營溢利/(虧損)	3,392	6,379	5,367	278	(362)	15,054	–	15,054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	–	–	–	119	119	–	119
出售/重估物業、器材及設備之淨虧損	(4)	–	–	–	(3)	(7)	–	(7)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稅後溢利扣減虧損	–	–	–	–	13	13	–	13
除稅前溢利/(虧損)	3,388	6,379	5,367	278	(233)	15,179	–	15,179
於2014年12月31日								
資產								
分部資產	319,722	718,063	1,002,485	87,942	72,827	2,201,039	(11,996)	2,189,043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	–	–	–	324	324	–	324
	319,722	718,063	1,002,485	87,942	73,151	2,201,363	(11,996)	2,189,367
負債								
分部負債	808,673	716,585	398,264	82,496	13,873	2,019,891	(11,996)	2,007,895
半年結算至2014年6月30日								
其他資料								
資本性支出	7	1	–	3	271	282	–	282
折舊	175	74	33	5	613	900	–	900
證券攤銷	–	–	472	114	–	586	–	58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2. 金融工具之抵銷

下表列示本集團已抵銷、受執行性淨額結算總協議和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工具詳情。

	於2015年6月30日					
	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已			未有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確認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金融	相關金額		淨額
	資產總額	總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之現金押品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20,627	-	20,627	(11,395)	(1,939)	7,293
反向回購協議	714	-	714	(714)	-	-
其他資產	15,371	(12,882)	2,489	-	-	2,489
總計	36,712	(12,882)	23,830	(12,109)	(1,939)	9,782

	於2015年6月30日					
	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已			未有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確認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金融	相關金額		淨額
	負債總額	總額	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已抵押之現金押品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6,532	-	16,532	(11,395)	(1,690)	3,447
回購協議	3,172	-	3,172	(3,172)	-	-
其他負債	19,715	(12,882)	6,833	-	-	6,833
總計	39,419	(12,882)	26,537	(14,567)	(1,690)	10,280

42. 金融工具之抵銷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已			未有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確認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金融	相關金額		淨額
	資產總額	總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之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現金押品	港幣百萬元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21,769	-	21,769	(8,768)	(2,057)	10,944
其他資產	14,794	(11,586)	3,208	-	-	3,208
總計	36,563	(11,586)	24,977	(8,768)	(2,057)	14,152

	於2014年12月31日					
	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已			未有於資產負債表中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確認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金融	相關金額		淨額
	負債總額	總額	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已抵押之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現金押品	港幣百萬元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3,668	-	13,668	(8,768)	(1,128)	3,772
回購協議	3,751	-	3,751	(3,751)	-	-
其他負債	11,867	(11,586)	281	-	-	281
總計	29,286	(11,586)	17,700	(12,519)	(1,128)	4,053

按本集團簽訂有關場外衍生工具和售後回購交易的淨額結算總協議，倘若發生違約或其他事先議定的事件，則同一交易對手之相關金額可採用淨額結算。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3.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通過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其全資附屬公司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及匯金擁有控制權益之中國銀行，對本集團實行控制。

(a)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進行的交易

母公司的基本資料：

本集團受中國銀行控制。匯金是中國銀行之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投是從事外匯資金投資管理業務的國有獨資公司。

匯金於某些內地實體均擁有控制權益。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中與此等實體進行銀行及其他業務交易，包括貸款、證券投資、貨幣市場及再保險交易。

大部分與中國銀行進行的交易源自貨幣市場活動。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相關應收及應付中國銀行款項總額分別為港幣1,157.53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575.01億元）及港幣754.44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618.44億元）。2015年上半年與中國銀行敘做此類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收入及支出總額分別為港幣20.74億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27.61億元）及港幣2.87億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1.59億元）。與中國銀行控制之其他公司並無重大交易。

(b) 與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的交易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通過中投及匯金對本集團實施控制，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亦通過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直接或間接控制大量其他實體。本集團按一般商業條款與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進行常規銀行業務交易。

這些交易包括但不局限於下列各項：

- 借貸、提供授信及擔保和接受存款；
- 銀行同業之存放及結餘；
- 出售、購買、包銷及贖回由其他國有控制實體所發行之債券；
- 提供外匯、匯款及相關投資服務；
- 提供信託業務；及
- 購買公共事業、交通工具、電信及郵政服務。

43.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與聯營公司、合資企業及其他有關連人士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交易摘要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合資企業及其他有關連人士達成之有關連人士交易所產生之總收入／支出及結餘概述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聯營公司及 合資企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聯營公司及 合資企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收益表項目：				
已收／應收				
行政服務費用	-	5	-	4
其他經營支出	32	-	26	-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聯營公司及 合資企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聯營公司及 合資企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客戶存款	-	-	1	-
其他賬項及準備	44	-	-	-

(d) 主要高層人員

主要高層人員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間接擁有權力及責任來計劃、指導及掌管集團業務之人士，包括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本集團在正常業務中會接受主要高層人員存款及向其提供貸款及信貸融資。於期內及往期，本集團並沒有與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層人員或其有關連人士進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層人員之薪酬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7
退休福利	1	1
	18	2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4. 貨幣風險

下表列出本集團因自營交易、非自營交易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之主要外幣風險額，並參照有關持有外匯情況之金管局報表的填報指示而編製。期權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

	於201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日圓	歐羅	澳元	英鎊	人民幣	其他外幣	外幣總額
現貨資產	596,078	63,946	22,772	25,581	6,623	635,447	10,886	1,361,333
現貨負債	(420,423)	(10,255)	(18,796)	(21,810)	(13,036)	(565,733)	(15,596)	(1,065,649)
遠期買入	916,801	65,440	105,697	49,774	57,669	438,208	46,059	1,679,648
遠期賣出	(1,078,134)	(119,117)	(109,731)	(53,697)	(51,283)	(506,206)	(41,298)	(1,959,466)
期權盤淨額	1,628	1	(985)	15	(1)	(1,286)	(7)	(635)
長／(短) 盤淨額	15,950	15	(1,043)	(137)	(28)	430	44	15,231
結構性倉盤淨額	293	-	-	-	-	9,727	-	10,020

	於2014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日圓	歐羅	澳元	英鎊	人民幣	其他外幣	外幣總額
現貨資產	538,300	1,466	18,063	22,392	9,688	645,120	16,360	1,251,389
現貨負債	(429,963)	(5,518)	(15,050)	(22,256)	(11,715)	(547,552)	(16,883)	(1,048,937)
遠期買入	729,002	67,974	57,895	41,806	32,445	329,654	38,306	1,297,082
遠期賣出	(828,777)	(63,934)	(60,757)	(41,870)	(30,334)	(422,850)	(37,897)	(1,486,419)
期權盤淨額	2,613	(1)	(4,463)	12	(4)	(2,625)	(31)	(4,499)
長／(短) 盤淨額	11,175	(13)	(4,312)	84	80	1,747	(145)	8,616
結構性倉盤淨額	277	-	-	-	-	9,308	-	9,585

45. 國際債權

以下分析乃參照有關國際銀行業統計之金管局報表的填報指示而編製。國際債權不包括以本地貨幣索償的本地債權，並會按照交易對手所在地計入風險轉移後以交易對手之最終風險承擔的地區分佈。若債權之擔保人所在地與交易對手所在地不同，則風險將轉移至擔保人之所在地。若債權屬銀行之海外分行，其風險將會轉移至該銀行之總行所在地。本集團的個別國家或區域其已計及風險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10%或以上之債權總額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非銀行私人機構				總計 港幣百萬元
	銀行 港幣百萬元	官方機構 港幣百萬元	非銀行	非金融	
			金融機構 港幣百萬元	私人機構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396,167	74,430	8,997	188,711	668,305
香港	11,256	1,922	9,386	253,375	275,939
總計	407,423	76,352	18,383	442,086	944,244

	(重列) 於2014年12月31日				
	非銀行私人機構				總計 港幣百萬元
	銀行 港幣百萬元	官方機構 港幣百萬元	非銀行	非金融	
			金融機構 港幣百萬元	私人機構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431,908	97,111	7,121	175,610	711,750
香港	4,243	2,318	6,605	222,116	235,282
總計	436,151	99,429	13,726	397,726	947,032

比較數字已重新列示，以符合本期之列示形式。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6. 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對非銀行交易對手的內地相關風險承擔之分析乃參照有關內地業務之金管局報表的填報指示所列之機構類別及直接風險類別分類。此報表僅計及中銀香港及其從事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之內地風險承擔。

	金管局 報表項目	於2015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總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機構、 其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	1	314,907	16,562	331,469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機構、 其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	2	80,804	12,806	93,610
中國籍境內居民或其他在境內註冊的機構、 其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	3	92,074	40,824	132,898
不包括在上述第一項中央政府內的其他機構	4	12,346	1,494	13,840
不包括在上述第二項地方政府內的其他機構	5	78	–	78
中國籍境外居民或在境外註冊的機構， 其用於境內的信貸	6	57,995	11,397	69,392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承擔被視為 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7	6,629	–	6,629
總計	8	564,833	83,083	647,916
扣減準備金後的資產總額	9	2,294,146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佔資產總額百分比	10	24.62%		

46. 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續)

	金管局 報表項目	於2014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總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機構、 其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	1	271,241	32,428	303,669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機構、 其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	2	68,812	11,438	80,250
中國籍境內居民或其他在境內註冊的機構、 其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	3	86,029	36,298	122,327
不包括在上述第一項中央政府內的其他機構	4	3,306	1,894	5,200
不包括在上述第二項地方政府內的其他機構	5	39	–	39
中國籍境外居民或在境外註冊的機構， 其用於境內的信貸	6	55,345	10,193	65,538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承擔被視為 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7	6,857	6	6,863
總計	8	491,629	92,257	583,886
扣減準備金後的資產總額	9	2,121,908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佔資產總額百分比	10	23.1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7. 期後事項

中國銀行已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批准，原則同意中銀香港按照《金融企業國有資產轉讓管理辦法》（財政部令第54號）的有關規定，在依法設立的省級以上產權交易機構公開掛牌（「進場交易流程」）轉讓所持南商100%股權（「擬議資產出售」）。

在2015年7月15日就擬議資產出售啟動在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的進場交易流程。中銀香港於2015年7月15日在中國證券報及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網站上刊登有關擬議資產出售的掛牌公告。

於2015年5月21日，中國銀行及本公司亦發表聯合公告，擬議將中國銀行在東盟部分國家的銀行業務及資產重組並轉讓予本公司或中銀香港（「擬議資產重組」）。

就有關擬議資產出售及擬議資產重組，現時並無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協議。

現階段未能確實地評估有關擬議資產出售及擬議資產重組的財務影響。

48. 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截至2015年上半年止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資料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要求。

49. 法定賬目

此中期業績報告所載為未經審計資料，並不構成法定賬目。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之法定賬目，已送呈公司註冊處及金管局。核數師於2015年3月25日對該法定賬目發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